

罗山:擘画全域旅游新图景

本报讯(史笑妍 田成瑞)“今天我们一家人专程到这里来看稻田画。你看,用水稻作画,面积还这么大,非常震撼!”9月21日,罗山县灵山镇的彩虹“初心路”上,来自信阳市区的游客李先生一边帮家人拍照,一边高兴地告诉笔者。

连日来,在朋友圈走红的罗山彩色稻田画刷屏网络,吸引众多游客前来游玩打卡。

“我们以‘多彩稻田’为切入点,打造乡村旅游农旅项目,通过不同品种水稻混种的方式,呈现出‘农民耕作图’‘乡村振兴粮安天下’‘喜迎二十大’等图案,吸引广大游客前来观赏,带动全镇旅游观光业发展。”灵山镇相关负责人介绍。

稻田画分布的“初心路”是该县全域旅游大环线中的一部分,串联起何家冲、董寨、灵山、九里落雁湖等景点,旨在以文化

旅游、生态观鸟、休闲乡居、康养体验为主题,将其打造成全域式旅游景观带。

笔者看到,在彩色的公路上行驶,仿佛置身于山水画中。这条红、黄、蓝三色相间的彩虹公路,自去年年初建成投入使用以来,每日游客络绎不绝,成为该县又一条网红旅游线路。

近年,该县依托优越的地理位置、珍贵的红色资源、良好的自然生态、丰富的历史文化等资源,着力突出罗山特色的“红+绿”全域旅游发展模式,按照“一心、五极、三轴、三板块”的总体布局,整合一山(灵山)、一河(淮河)、一菜(信阳菜)、一茶(信阳毛尖)、一红(何家冲)等综合优质旅游资源,不断推动全域旅游高质量发展。

该县现有灵山、何家冲2个国家4A级景区,何家冲、前锋、天桥和鸡笼4个村入选省级乡村旅

游重点村,建设有县城、灵山、龟山湖3座旅游综合服务中心,打造了“南部红绿康养游”、“中部观光田园游”、“北部体验风情游”3条精品线路。

从革命战争年代的英雄故里,到如今处处皆景、美丽宜居的灵秀之乡,罗山走出了一条以红促绿,红绿相融的发展之路,全力打造绿色发展高地,红色旅游胜地,安居乐业福地,全域旅游的新画卷在罗山正徐徐铺开。

“今年是实施文旅文创融合战略的关键之年,我们将深入挖掘旅游资源禀赋,讲好红色文化故事、绿色生态故事、历史文脉故事,持续擦亮罗山旅游名片,推动文旅文创出彩,答好新时代‘文旅答卷’,绘就‘美好生活看信阳’出彩篇章,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”该县县委书记周哲表示。



近日,淮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相关人员到该县淮河公园,向群众散发宣传单。宣传《兵役法》,宣传大学生参军入伍优待政策。图为向群众发放宣传单时的情景。
王长江
樊军摄

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

潢川县自建数据共享平台助力不动产登记提速

本报讯(张东波 向阳)为深入推进不动产登记优化营商环境便利化改革,强化“互联网+不动产登记”,助推“一网通办”“一窗受理、并联办理”,潢川县自然资源局针对部门专网林立、互不兼容、业务不协同等问题,确立“互联网+业务+数据融合”的工作思路,在县级层面通过自建信息共享交换平台的方式,突破传统信息共享技术“瓶颈”,打破“信息孤岛”,让信息多跑路、群众少跑腿,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。

达邻舍,架设专有通讯信道。该局依托自有机房资源,通过自然资源局业务专网架设了内网通信工具,实现了系统内部即时远程沟通和文件信息的安全传递。目前,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已依托专线授权接入方式,为县法院、公证处、教体局、市场监管局、银

行等部门,开通专有通讯账号和数据传输通道,实现了跨部门之间的文件信息即时沟通传递,推动了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、核验等事项即时办、就近办、跨部门联动办理。

破壁垒,建设数据共享平台。县级不动产登记部门实现跨部门数据共享,只能通过省、市、县大数据管理部门逐级申请接口授权,数据共享模式单一,经常出现接口数据返回不及时,查询不到信息等问题。为有效解决这一难题,该局通过自建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系统,梳理了涉及不动产登记、土地利用、空间规划、建筑许可、规划核实、竣工验收等六大类数据目录,与县住建部门共同归集有效信息资源,多渠道打通部门之间的系统壁垒,实现跨层级、跨部门、跨系统、跨业务之间

的信息实时互通共享。该平台支持电脑和手机端登录,可通过接口方式,获取、推送、调用相关不动产登记所需数据,有效推动了不动产登记电子材料的利用,确保了“交地即交证、交房即交证、拿地即开工”等工作顺利实施,实现了不动产登记的无纸化、零材料办理。

据不动产登记中心负责人表示,充分运用大数据,既要提升数据开放的质量和水平,又要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基础上加大数据共享的广度和深度,不断探索完善,创新实践。今后,潢川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将依托专有信道和自建平台,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共享利用水平,努力打造“行政审批环节更少、服务质量更优、办事效率更高”的不动产登记营商环境。

县区 传真



法治意识入人心

固始县赵岗乡召开法治政府建设培训会

本报讯(刘思永)为大力宣传《民法典》,引导党员干部和群众增强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意识,帮助广大群众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和家庭的合法权益,9月19日,固始县赵岗乡以“普法宣传进机关”为主题,召开法治政府建设培训会。

培训会邀请河南上品律师事务所黄明昊律师给大家解读《民法典》。黄律师围绕基层干部和群众法治需求和关注的热点,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结合真实案例,向大家解读行为能力人的权利和义务,主要包括:赡养老人、抚养子女、婚姻家庭、合同欠条等内容。引导干部提高法治意识,用法律武器保护自身和辖区内群众的安全,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、幸福感。

互动环节,乡村干部针对工作中遇到的现实问题,如宅基地使用权、群众接访、赡养老人等问题提出疑惑,黄明昊律师用大家“听得懂、学得会、用得来”的方式一一解答,并结合实际给出意见和建议,大家受益匪浅。

下一步,该乡将扩大普法宣传规模,常态化开展普法活动,持续推进基层依法治理,推进农村移风易俗,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,同时不断创新普法形式,让法律走进群众,深入寻常百姓家,推动法治理念深入人心。

规范交通秩序

光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采取多种方式处理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

本报讯(邹晓峰 陈国民)为进一步加强城区道路交通秩序整治力度,提升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安全文明出行水平,近日,光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成立交通秩序整治专班,在城区开展非机动车逆行、不按交通信号灯通行、不走非机动车道等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,同时对未佩戴安全头盔等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进行积极引导和劝阻。

据了解,在整治过程中,该交警大队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执法原则,对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及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,采取五种教育处罚措施。第一种把自己的违法时间、违法行为、违法地点编辑成一句话发微信朋友圈,集赞30个。第二种抄写文明公约。第三种观看5分钟交通安全警示视频且充当交通志愿者20分钟。第四种家属、朋友送头盔、自取头盔(未戴头盔)至现场。第五种接受处罚。

现场执勤交警告诉笔者,通过五种教育处罚措施,不仅起到宣传警示作用,吸取教训,也能有效提升个人交通安全意识。

“构建安全文明的道路交通环境,最重要的是让文明出行意识成为一种习惯。今后,我们交警大队一定严格落实勤务制度,严打严管无号牌、闯红灯、饮酒驾驶、逆行、非法改装、占用机动车道行驶、搭载超员、超限载物、乱停放等违法行为。让我们共同行动起来,养成文明出行好习惯,让‘文明交通’意识扎根于每个人内心深处,共同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,做真正文明的光山人。”该局党委委员、交警大队长方军表示。